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4月26日在长沙市麓谷高新区谷苑路168号公司综合楼4楼会议室举行。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公司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彭卫国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全体监事书面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股份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并通过了《股份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并通过了《股份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议案。

经过认真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的组织架构和内部控制措施对企业管理全过程和各环节的控制发挥了较好的作用，能够有效预防风险，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健康稳定运行。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情况，不存在明显的薄弱环节和重

大缺陷。随着公司未来经营发展，公司需不断深化管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使之更好地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四、审议并通过了《股份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设立了专户进行存储和管理，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或委托理财等情形。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基本相符，所披露的情况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况。

五、审议并通过了《股份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并通过了《股份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并通过了《股份公司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八、审议并通过了《股份公司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九、审议并通过了《股份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公司参考行业与地区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公司监事 2021 年度的薪酬方案：

根据监事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领取相应的岗位薪酬。

监事薪酬包含个人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由公司根据税法规定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 审议并通过了《股份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修订稿）》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一、 审议并通过了《股份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未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投向，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建设内容未发生变化，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也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

十二、 审议并通过了《股份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三、 审议并通过了《股份公司回购注销部分 2018 年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

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议案。

监事会核查后认为：因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公司业绩考核未达标，公司拟回购注销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6,120,000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2.70 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该回购注销事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我们同意此次回购注销事项。

该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四、 审议并通过了《股份公司回购注销部分 2019 年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议案。

监事会核查后认为：因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业绩考核未达标，公司拟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800,000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1.86 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该回购注销事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我们同意此次回购注销事项。

该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议案。

监事会认为：《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法定程序，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未侵犯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同意。

十六、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

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议案。

监事会认为：《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符合《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能保证公司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确保激励计划规范运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未侵犯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同意。

十七、 审议并通过《关于核实<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议案。

经对拟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初步审核后，监事会认为：

1、列入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2、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公司章程》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3、本次激励对象未包括公司的独立董事和监事，也未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者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监事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前 3-5 日披露对激励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八、 审议并通过了《股份公司 2021 年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议案。

特此公告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